



#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2013 年 6 月 4 日

發稿單位：官長室

聯絡人：林佩宜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11 轉 5305 編號：102060401

---

**針對媒體報導指稱廣大興 28 號漁船遭菲方開 300 槍一事，  
本署澄清如下**

國內某媒體於 102 年 6 月 4 日刊載「屏檢：廣大興未撞菲船 菲開 300 槍」，報導並稱檢察官將於明日(5 日)赴菲，9 日返台公布調查結果云云，就開槍數目、檢察官可能再度赴菲及公布調查結果之日期等事，均係媒體的臆測或誇大不實，且非本署及參與調查同仁發布此等消息或新聞。本署希望媒體不要無端猜測，以免影響本案後續的進行。

依本署檢察官之調查，廣大興 28 號漁船遭菲方開槍射擊之彈著點有 45 處，菲方船艦上人員實際射擊之數目，檢察官將會依據我方之調查及在菲律賓調查之結果作出判斷。因我方及菲方在司法互助文書上簽有保密約定，目前暫不便對外說明檢察官調查之結果。